

梁实秋的孩子是谁生的 梁实秋散文孩子(实用5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梁实秋的孩子是谁生的篇一

在现代人的生活里，送行是和拜寿送殡等等一样的成为应酬的礼节之一。“揪着公鸡尾巴”起个大早，迷迷糊糊的赶到车站码头，挤在乱烘烘人群里面，找到你的对象，扯几句淡话，好容易耗到汽笛一叫，然后鸟兽散，吐一口轻松气，嘍着大嘴回家。这叫做周到。在被送的那一方面，觉得热闹，人缘好，没白混，而且体面，有这么多人舍不得我走，斜眼看着旁边的没人送的旅客，相形之下，尤其容易起一种优越之感，不禁精神抖擞，恨不得对每一个送行的人要握八次手，道十回谢。死人出殡，都讲究要有多少亲友执紼，表示恋恋不舍，何况活人？行色不可不壮。

悄然而行似是不大舒服，如果别的旅客在你身旁耀武扬威的与送行的话别，那会增加旅中的寂寞。这种情形，中外皆然。Max B. Boehm写过一篇《谈送行》，他说他在车站上遇见一位以演剧为业的老朋友在送一位女客，始而喁喁情话，俄而泪湿双颊，终乃汽笛一声，勉强抑止哽咽，向女郎频频挥手，目送良久而别。原来这位演员是在作戏，他并不认识那位女郎，他是属于“送行会”的一个职员，凡是旅客孤身在外而愿有人到站相送的，都可以到“送行会”去雇人来送。这位演员出身的人当然是送行的高手，他能放进感情，表演逼真。客人纳费无多，在精神上受惠不浅。尤其是美国旅客，用金钱在国外可以购买一切，如果“送行会”真的普遍设立起来，送行的人也不虞缺乏了。

送行既是人生中所不可少的一桩事，送行的技术也便不可不注意到。如果送行只限于到车站码头报到，握手而别，那么问题就简单，但是我们中国的一切礼节都把“吃”列为最重要的一个项目。一个朋友远别，生怕他饿着走，饯行是不可少的，恨不得把若干天的营养都一次囤积在他肚里。我想任何人都有这种经验，如有远行而消息外露(多半还是自己宣扬)，他有理由期望着饯行的帖子纷至沓来，短期间家里可以不必开伙。还有些思虑更周到的人，把食物携在手上，亲自送到车上船上，好像是你在半路上会要挨饿的样子。

我永远不能忘记最悲惨的一幕送行。一个严寒的冬夜，车站上并不热闹，客人和送客的人大都在车厢里取暖，但是在长得没有止境的月台上却有黑查查的一堆送行的人，有的围着斗篷，有的戴着风帽，有的脚尖在洋灰地上敲鼓似的乱动，我走近一看全是熟人，都是来送一位太太的。车快开了，不见她的踪影，原来在这一晚她还有几处饯行的宴会。在最后的一分钟，她来了。送行的人们觉得是在接一个人，不是在送一个人，一见她来到大家都表示喜欢，所有惜别之意都来不及表现了。她手上抱着一个孩子，吓得直哭，另一只手扯着一个孩子，连跑带拖，她的头发蓬松着，嘴里喷着热气像是冬天载重的骡子，她顾不得和送行的人周旋，三步两步的就跳上了车。这时候车已在蠕动。送行的人大部份都手里提着一点东西，无法交付，可巧我站在离车门最近的地方，大家把礼物都交给了我，“请您偏劳给送上去罢！”我好像是一个圣诞老人，抱着一大堆礼物，我一个箭步窜上了车，我来不及致辞，把东西往她身上一扔，回头就走，从车上跳下来的时候，打了几个转才立定脚跟。事后我接到她一封信，她说：

那些送行的都是谁？你丢给我那一堆东西，到底是谁送的？我在车上整理了好半天，才把那堆东西聚拢起来打成一个大包袱。朋友们的盛情算是给我添了一件行李。我愿意知道哪一件东西是哪一位送的，你既是代表送上车的，你当然知道，盼速见告。

计开

水果三筐，泰康罐头四个，果露两瓶，蜜饯四盒，饼干四罐，豆腐乳四罐，蛋糕四盒，西点八盒，纸烟八斤，信纸信封一匣，丝袜两双，香水一瓶，烟灰碟一套，小钟一具，衣料两块，酱菜四篓，绣花拖鞋一双，大面包四个，咖啡一斤，小宝剑两把……”这问题我无法答复，至今是个悬案。

我不愿送人，亦不愿人送我，对于自己真正舍不得离开的人，离别的那一刹那像是开刀，凡是开刀的场所照例是应该先用麻醉剂，使病人在迷蒙中度过那场痛苦，所以离别的苦痛最好避免。一个朋友说，“你走，我不送你，你来，无论多大风多大雨，我要去接你。”我最赏识那种心情。

梁实秋的孩子是谁生的篇二

前几日，从新华书店读者俱乐部借得好书一本《梁实秋散文集》，《梁实秋散文集》读后感。读后，真有“绕梁之音，三日不绝”之感。他的古文底子深厚，博览群书，常从古文中引经论据如信手拈来，读罢却是通俗易懂，如同三五知己灯下谈话，看似稀疏平常，去蕴涵着人生的哲学，余味无穷，在不知不觉中得到美的享受，梁先生不愧为散文大家。

他的散文是以幽默风趣见长的“闲适小品”闻名于世，我尤其爱看他的“随想篇”中的文章，题目很简练，通常都是两个字，例如“雅舌”、“女人”、“男人”、“衣裳”、“饮酒”等等，包罗万象，说的都是些身边的人或事，可以透过文章看到三、四十年代的生活气息。今天看来，依然觉得趣味横生。从中还了解很多名词其实都由来以久了，例如“代沟”，梁先生就写的非常详细，博古论今。代沟虽是翻译过来的新名词，但是我们古而有之了，《尚书·远逸》中就记载了我们最古的代沟之说。再例如“女人”，他刻画的简直就是入木三分了，例如女人爱说谎，“若是能运用小小的机智，打破眼前小小的窘僵，获取精神上的小小胜利，

因而牺牲一点点真理，这也可以算是说谎，那么，女人确是比较的富于说谎的天分。”很多人都陪女人买过衣服，她口中念念有词，或是式样不好，或是衣料太差，批评的一文不值，究其原因，无非是价格太贵了而已，所以女人善于将自己得不到的东西常归于不喜欢。哈哈，真可谓精辟。还如他描写的女人的嘴，说“女孩子从小就口齿伶俐…等到长大以后，三五成群，说长道短，声音脆，嗓门高，如蝉噪，如蛙鸣，真当得好几部鼓吹！”他还归纳了两种类型，“长舌”型和“喷壶嘴”型，读后感《梁实秋散文集》读后感》。他在文章中虽都是论些小事，但却把一些陋习批评的体无完肤，看后甚感快意。

他在“作文的三个阶段”中也写道，“文章的好坏与长短无关，文章讲究气势的宽阔、意思的深入，长短并无关系。…所以文章过长过的短，不以字数计，应以起内容之需要为准。…文章的好坏与写作的快慢无关。顷刻之间成数千言，未必斐然可诵，吟得一个字捻断数根须，亦未必字字珠玑。”使我顿时茅塞顿开，在写作中遇到的问题仿佛都找到了答案。我之叙述惟恐不尽，使看者不解，现在看来，可能废话也有不少。

我素有摘抄的习惯，常把一些觉得甚好的描写、叙述记于抄本中，可读梁先生的散文，觉得字字如珠玑，无一处经不起推敲，让我无从下手。他的散文通篇看似随意而为，与小处却见大家风范，他的描写惟妙惟肖，他的叙述平淡、朴实，正如同他所说的“绚烂之极归与平淡，但是那平不是平庸的平，那淡也不是无味的淡，那平淡乃是不露斧斫之痕的一种艺术韵味。”他如是说，也如是这样做的。

读一本好书，如交一位良师，受益终生。

我在上世纪八十年代上小学的时候，就知道了梁实秋，当时接触的是他的小语箴言。遗憾的是没有看过他的文集。

嗨，大嘴，你有多大啊，上世纪八十年代就上小学了，不过那时我都上中专了。

巧是不巧？寻思着“书非借不能读也。”突发奇想，想从此后沉下心来慢慢地读些向往已久的大家之书，好好膜拜膜拜呢。昨天始借得一本书，也是散文，丰子恺的，计划囫囵吞枣一天一篇，简单作些笔记，摘抄摘抄，最好再有大家伙儿跟跟帖，一起谈论谈论读后的感受，级别呢，就和我这零起点的差不离儿。

梁实秋的孩子是谁生的篇三

台北没有什么好去处。我以前常到动物园走动走动，其中两个地方对我有诱惑。一个是一家茶馆，有高屋建瓴之势，凭窗远盼，一片油绿的田畴，小川蜿蜒其间，颇可使人目旷神怡。另一值得看的便是那两只骆驼了。

我心目中的骆驼不是这样的。儿时在家乡，一听见大铜铃丁丁当当响，就知道是送煤的骆驼队来了，愧无管宁的修养，往往夺门出视，一根细绳穿系着的好几只骆驼，有时是十只九只的，一顺的立在路边。满脸煤污的煤商一声吆喝，骆驼便乖乖地跪下让人卸货，嘴角往往流着白沫，口里不住的嚼——反刍。有时还跟着一只小骆驼，几乎用跑步在后面追着，面对着这样庞大而温驯的驮兽，我们不能不惊异地欣赏。

是亚热带的气候不适于骆驼居住。动物园的那两只骆驼不久就不见了，标本室也没有空间容纳它们，我从此也不大常去动物园了。我常想：公文书里罢黜一个人的时候常用“人地不宜”四字，总算是一个比较体面的下台的借口，这骆驼之黯然消逝，也许就类似“人地不宜”之故吧？生长在北方大地的巨兽，如何能局促在这样的小小圈子里，如何能耐得住这炎方的郁焦？它们当然要憔悴，要悒悒，要委顿以死。我想它们看着身上的毛一块块地脱落，真的要变成“有板无毛”的状态，蕉风椰雨，晨夕对泣，心里多么凄凉！真不知

是什么人恶作剧，把它们运到此间，使得它们尝受这一段酸辛，使我们也兴起“人何以堪”的感叹！

其实，骆驼不仅是在炎热之地难以生存，就是在北方大陆，其命运也是在日趋于衰微。在运输事业机械化的时代，谁还肯牵着一串串的骆驼招摇过市？沙漠地带该是骆驼的用武之地了，但听说现在沙漠里也有现代化的交通工具。骆驼是驯兽，自己不复能在野外繁殖谋生。等到为人类服务的机会消失的时候，我不知道它将如何繁衍下去。最悲惨的是，大家都讥笑它是兽类中最愚蠢的一个；因为它只会消极地忍耐。给它背上驮上500磅的重载，它会跪下来承受。它肯食用大多数哺乳动物所拒绝食用的荆棘苦草，它肯饮用带有盐味的脏水。它奔走三天三夜可以不喝水，这并不是它的肚子里储藏着重水，而是因为它体内的脂肪氧化可以制造出来水。像这样的动物若是从地面上消逝，可能不至于引起多少人的惋惜。尤其是在如今这个世界，大家所喜欢豢养的乃是善伺人意的哈巴狗，像骆驼这样的“任重而道远”的家伙，恐怕只好由它一声不响的从这个世界舞台上退下去罢！

注：梁实秋，中国现代著名作家。1949年从大陆到台湾，70年代移居美国西亚图，80岁时怀着深深的遗憾重返台湾。

1. 为什么作者认为“那两只骆驼”“值得看”？（4分）
2. 文末说“像骆驼这样的‘任重而道远’的家伙，恐怕只好由它一声不响的从这个世界舞台上退下去罢”，对骆驼的遭遇，句中流露出怎样的情感？试简要说出其中的两种。（4分）
3. 作品借物抒怀。联系全文主旨，请概述出作者在文中三个划线句子中所寄寓的情怀。（6分）
4. 下列这篇散文的赏析，正确的两项是（4分）

a□第二段描写动物园中的骆驼，第三段描写儿时所见的骆驼，

作品通过这一对比描写，突出了“不能不惊异”的感受。

b□作品对骆驼的遭遇作了大量的描写，这些描写都有很强的感情色彩。寓主观色彩于客观描写中，是本文的一大特色。

c□作品中的骆驼，可以看成是作者的自况。作者将情感倾注于“骆驼”这一形象，并通过对其遭遇的描述，抒写了自己的人生体验。

d□作品的感情富于变化：先是对动物园里骆驼遭遇的同情，继而是对家乡骆驼的温驯的惊异，最后是对北方大陆骆驼的命运释然。

e□作品的文字平实，但在平实的字里行间，却流淌着一股源于作者对人生经历的深沉思考而产生的充满悲壮色彩的情感激流。

1. 因为它们的遭遇与文章作者类似，并让文章的作者联想到自己，引起自己无限感慨；由于那两只骆驼扮演的是悲剧的角色，它们显得可怜，值得同情。

2. 表达了对骆驼被迫退出了舞台的（1）无奈；（2）失落（惆怅或痛苦）；（3）不平；（4）自嘲。

3. 海外游子思归却有家难归的痛苦之情。（1）作者思归（思亲）之情（2）台湾不宜自己久居（答对以上一点3分）（3）游子（文章作者）有家难归的痛苦之情（4）对忍辱负重的人（也就是自己）却不能够容于现实的感慨（答对以上一点3分）。

4□b

c 解析：1. 无 2. 无 3. 无

文中的对比并不是为了“突出‘不能不惊异’的感受”，而是为了突出骆驼的悲剧形象□d是对北方大陆骆驼日趋衰微的命运，作者不是“释然”，而是不平与痛苦□e是作者的感情基调“悲”而部“壮”。

梁实秋的孩子是谁生的篇四

梁实秋作为一位学贯中西的大学者，在散文当中展现了他深厚的文学素养。这篇散文围绕着不管是何朝代是何年代都不会过时的一个话题那就是“孩子”。人一旦结了婚，多半是要生孩子的，孩子可以说是维持夫妻之间婚姻关系一项很重要的纽带，常常听到因为生不出孩子夫妻之间感情出现裂痕而离婚的，但却很少听到因为生了一个大胖小子，或者是一位小公主，夫妻要闹离婚的。看来孩子被大多数夫妻视为婚姻关系中很重要的一部分。

当生了孩子的妇女坐在一起聊天时，孩子通常都是她们经常谈论的一个话题，有的父母甚至可以谈论自己的孩子到眉飞色舞、手舞足蹈，乐不可支的`境界。在张爱玲的散文当中有描述过这样一种风俗，就是在两三岁的孩子面前放上一大堆东西，让孩子自己去选，选到哪样就认定以后自己的孩子做这项工作了，如果自己的孩子摸着一个大元宝，那更是能让全家人高兴三天三夜。正所谓：“可怜天下父母心”。许多的父母对于自己的孩子可谓是有着很大的期望的，甚至有的父母还经常把孩子当做同别人比较的对象。但是只要你疼爱、期望自己的孩子，就能按照你的想法以后发展下去吗？梁实秋在文章里说孩子中比较最蠢，最懒，最刁，最泼，最丑，最弱，最不讨人喜欢的，往往最得父母的钟爱。在文章当中梁实秋引用了中国与外国的例子，来证明了不施管教，不去教育而造成孩子无知无形的后果。一味的溺爱，娇纵自己的孩子，可能无法达到你所期望的结果。

《孩子》这篇散文对我们现在依然有着现实的意义，引发我们去思考。管教孩子可以说是一门学问，如果总想抱着“树大自直”的幻想，也许终将会是事宜愿为的。

梁实秋的孩子是谁生的篇五

提起梁实秋父亲，或许很多人都不知道是谁，大多数人都只是知道我国著名的散文作家梁实秋，没有多少人清楚是谁培养了这么一位文学家。

梁实秋与父亲合照

梁实秋父亲名叫梁咸熙，他的父亲也就是梁实秋的祖父曾经参加过科举考试，后来成为了四品官员，而梁实秋父亲是为秀才，曾经作为政府第一批主要培养的学习英语的人才，由于自己曾受西方文明的影响，在孩子长大后又将孩子送往美国学习。梁实秋的父亲梁咸熙思想开放，是一位进步人士，曾经梁实秋与自己的第一任妻子程季淑谈恋爱的时候不小心被梁咸熙撞见了，两个年轻人都不知所措，还是梁咸熙三言两语化解了尴尬，自此以后，梁实秋与程季淑见面父亲都会主动掏钱给梁实秋，嘱咐他要好好对待自己未来的儿媳妇。梁实秋的父亲梁咸熙的开明和遇事不慌不忙镇定自若给梁实秋树立了很好的榜样，梁实秋的性格大部分都和自己的父亲很相像。

据说，梁实秋父亲还是一位美食家，有的人说梁实秋酷爱美食，却不知道梁实秋的这个爱好还是从小跟在父亲梁咸熙身边养成的呢。梁咸熙最喜欢的就是厚德福饭庄了，由于去的次数多了，也就和哪里的掌柜熟识了，还经常给饭庄提意见，慢慢的，便开始投资入股，与掌柜一起将厚德福推向了全国。要说梁咸熙这一生最大成就，那就是为祖国培养了这样一个散文家，翻译家，批评家。

梁实秋一生有两女一子，是与第一任妻子程季淑所生。

长女梁文茜，1927年出生在北京，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系，曾担任政协委员，是梁实秋子女中唯一一个在大陆生活的，1987年，梁实秋在台湾去世后，梁文茜想要去台湾奔丧，但是因为当时台湾和大陆没有开放探亲，所以她不能及时送父亲梁实秋最后一程，这在当时是重大新闻。梁文茜曾经在北京担任过律师事务所的主任，现在已经八十几岁高龄了，仍居住在北京。

独子梁文骐，在台湾是一名大学教授，他敬业，性情温和，深得学生的喜欢，当年父亲梁实秋被贴上反动的标签，作为儿子的他也收到了不小的连累。2007年的7月23日，梁文骐不幸去世。

幼女梁文蔷，1933年出生在青岛，是著名的营养学博士，现在住在美国的西雅图，作为小女儿，梁文蔷一直深受梁实秋的宠爱，但是梁实秋从来不疏于对女儿的教育，在女儿坚持不下去的时候他会给予鼓励，在女儿找不到方向的时候他会指引女儿前进的方向，虽然女儿没有子承父业，但是作为父亲，他鼓励着女儿要坚持下去，所以才会有现如今的成就。梁实秋子女，虽然没有向梁实秋一样成为著名的学者，但是他们各有各的领域，并且一直都坚持了下去，梁实秋是一位好父亲，他一直教育自己的子女在孩子面前，他只是一个普通的爸爸，不是什么散文家，批评家等等。

梁实秋是有两个妻子的，分别叫程季淑和韩菁清。梁实秋的原配妻子程季淑，于1927年和梁实秋结婚，虽然两人受教育的程度都很高，但是对于父母包办的婚姻并没有很大的抵触情绪，相反，两人在见面之后互相被对方吸引，情投意合，后来梁实秋在清华大学毕业后又准备美国留学，他对程季淑许下了三年之约，三年之后回国结婚，三年后两人在北京举办了婚礼。

婚后不久两人因为战争，辗转了许多地方，1937年因为一些原因他独自离开了北平，当程季淑再次见到他的时候就是六年之后了，再那之后二人一直形影不离，一家人幸福美满。1974年，两人在美国的一处市场购物，一个梯子突然倒了下来，正好砸到了程季淑，她被送往医院，但是因为伤势很严重，在医院去世。梁实秋对程季淑的感情很深，还写了《槐园梦忆》来悼念亡妻。可以说作为梁实秋妻子的程季淑一生坎坷。

后来台湾的一家出版社在看到《槐园梦忆》一书之后，决定出版这本书，并邀请梁实秋去台湾，梁实秋就是在这里遇见了他的第二任妻子韩菁清，此时的梁老已经71岁高龄了。韩菁清是20世纪40年代的明星，原名叫韩德荣，父亲是一名商人她七岁的时候便成为了上海滩的一颗闪耀的明星，之后她跟随父亲到了香港。后来她出演了一部电影从此踏入了演艺圈。

她和梁实秋因为梁实秋主编的《远东英汉大词典》结识，两人聊着聊着便聊出了感情，而摆在两人面前的除了年龄，更多的就是他们的职业，因为职业差距很大，受到了许多人的反对，但这并没有让他们彼此疏远，反而使他们更加相爱，1975年两人在台湾结婚，两人一起度过了12年的时光，1987年梁实秋去世。

梁实秋妻子虽然有两任，但是每一任都和梁实秋真心相爱，也算是圆满了。